

專案質詢

8-5-6-017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鑒於依環保署資料顯示 102 年度，共受理 26 萬 5,006 件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，經篩選無定檢合格紀錄之車輛及查詢車籍資料，通知檢測數計有 7 萬 6,793 件，完成複檢計有 5 萬 3,669 件，回執且不合格數僅 1,246 件，不合格比率僅 2.6%。查不合格比率偏低乃係民眾所檢舉的烏賊車，大部分為明顯排冒白煙的機車，然現行機車排氣檢驗出的氣狀污染物濃度並不隨煙度值變化，即使汙染嚴重的機車並不代表不符合現行排氣檢驗標準。據桃園縣自 99 年辦理烏賊機車煙度檢驗，平均煙度值由 57.8%大幅降低到 7.9%，有效降低此類烏賊機車排放問題。爰此，建請環保署針對排煙情形嚴重的機車，研議建立煙度檢測機制，並安排適當機車定檢站配合辦理，以期有效解決烏賊機車排煙問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環保署「環保施政意向調查」結果顯示，民眾因汽、機車排煙或臭味所遭受空氣污染困擾比率高達 41.4%。又機車每行駛 1 公里的廢氣排放量是汽車的 3 至 4 倍，對空氣污染的影響最為嚴重。根據估算，目前國內機車數量已超過 1 千萬輛，每年產生的一氧化碳多達 33 萬噸。機車所排放的污染物，會刺激呼吸道，導致慢性的肺部疾病；尤其通勤尖峰時間，機車騎士曝露在污染的空氣中，嚴重危害國人健康。
- 二、經統計，102 年度，共受理 26 萬 5,006 件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，經篩選無定檢合格紀錄之車輛及查詢車籍資料，通知檢測數計有 7 萬 6,793 件，完成複檢計有 5 萬 3,669 件，回執且不合格數僅 1,246 件，不合格比率僅 2.6%。
- 三、查不合格比率偏低原因，可能為一般民眾所檢舉之烏賊車，大部分為目視明顯排冒白煙之

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機車，惟可用肉眼觀察之白煙多屬粒狀污染物，現行規定使用中機車的粒狀污染物須低於 30% 以下，卻因煙度檢測作業較為繁瑣，執行不易，目前檢測尚未普及，機車排氣檢驗標準僅針對氣狀污染物濃度值加以控管，使得排冒白煙嚴重的機車依然能通過檢驗，無法進而改善。

四、爰此，建請環保署針對排煙情形嚴重的機車，研議建立煙度檢測機制，並安排至適當機車定檢站配合辦理，以期有效解決烏賊機車排煙問題。